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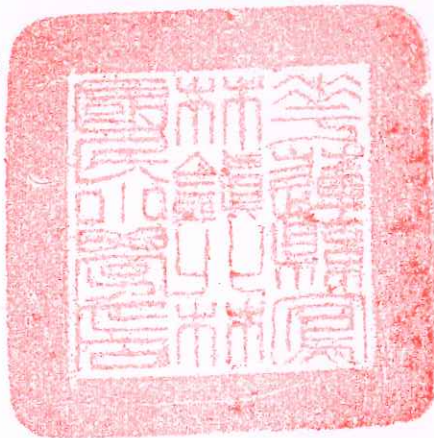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國人字第1130002674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(第一次公告第一次招考)甄選結果

依據：案經本校112學年度第17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經本校112學年度第17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，錄取名單如下：普通班代理教師(編制內-實缺)，正取:涂郁敏；無備取。
- 二、錄取人員請於113年7月16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至11時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逕向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
- 三、依113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(第一次公告分六次招考)規定，本案【已錄取足額，爰取消第2次至第6次招考】。

校長朱天德